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 A R N O V A

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53)

委任董事、 調任董事 以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 授權代表及合規主管的變更

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

1. 廖靜雯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 呂志堅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3. 蔡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4. 李光營先生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5. 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牟忠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GEM上市規則第5.19條項下本公司的合規主管、GEM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

1. 廖靜雯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 呂志堅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3. 蔡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4. 李光營先生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5. 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牟忠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19條項下本公司的合規主管、GEM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執行董事

廖靜雯女士，33歲，畢業於美國上愛荷華大學，取得心理學學士學位，並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在投資者關係及公共關係行業具備豐富經驗。彼亦擁有資深的金融公共關係經驗。彼曾參與及籌備多項上市儀式、路演及集資活動。彼亦擁有區塊鏈開發經驗。彼曾帶領加密貨幣交易及網絡3.0區塊鏈開發。彼現為恆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19)之業務發展總監。彼亦為國科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27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披露者外，廖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會職務。廖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廖女士的委任並無特定任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可接受重選。廖女士有權收取薪酬每月20,000港元，乃根據市場水平及為本集團事宜將投放的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而釐定。除披露者外，廖女士概無擔任本集團任何其他職務。廖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廖女士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概無根據聯交所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廖女士作出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志堅先生，38歲，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具備執業資格。彼於二零零八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呂先生曾在屈洪疇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Edward Lau & Company出任核數師。彼為上市公司及跨國企業提供審核服務方面擁有逾十年的豐富經驗。自二零一七年起，呂先生為匯賢會計師事務所(註冊執業會計師)以及匯智專業服務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呂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會職務。呂先生與本公司之間概無服務合約。呂先生的委任並無特定任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可接受重選。呂先生有權收取薪酬每月10,000港元，乃根據市場水平及為本集團事宜將投放的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而釐定。除披露者外，呂先生概無擔任本集團任何其他職務。呂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呂先生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概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呂先生作出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蔡穎女士，42歲，現為一間中國公司的財務總裁。彼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蔡女士亦為智合新天(北京)傳媒廣告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之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蔡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會職務。蔡女士與本公司之間概無服務合約。蔡女士的委任並無特定任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可接受重選。蔡女士有權收取薪酬每月10,000港元，乃根據市場水平及為本集團事宜將投放的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而釐定。除披露者外，蔡女士概無擔任本集團任何其他職務。蔡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蔡女士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概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須蔡女士作出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謹此歡迎廖女士、呂先生及蔡女士加入董事會。

李光營先生，52歲，自二零一四年創立山東聞韶養老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並擔任董事。李先生專注科技類產業投資逾十年，投資足跡遍佈互聯網、新能源、生物健康等多個領域並獲得豐富經驗。

本公司已與李先生就其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自調任日期起計為期兩年，且可由訂約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之事先通知予以終止。李先生享有月度薪金20,000港元，該金額須經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資歷、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本公司之表現及現行市況後作出之建議而審閱。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披露者外，(i)李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ii)李先生概無在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李先生與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其他有關彼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彼調任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

符合GEM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告，委任呂先生及蔡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多項職務後，本公司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條、第5.28條、第5.34條及第5.36A條項下的相關規定。

承董事會命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牟忠緯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牟忠緯先生、廖靜雯女士及李光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羅輯先生、呂志堅先生及蔡穎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farnova。

* 僅供識別